

新加工種分項的六項準則

1. 工種分項的工作符合《建造業工人註冊條例》所述建造工作的定義
2. 工種分項的工作範圍能夠被清晰界定及描述
3. 工種分項的全部工作並非現有指定工種分項內工作描述的一部分（不適用於增設已有工種分項的註冊半熟練技工（「中工」））
4. 工種分項於業界有公認的技術水平，而且技術水平能夠被清晰確立及接受評核
5. 工種分項的技術水平會影響工程的素質
6. 訓練技術評審機構能夠為工種分項設立評核機制以評估技術水平